

詹德山先生孝親紀念獎學金辦法

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十五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七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中興大學應用經濟學系詹益郎教授為發揚傳統孝親，鼓勵在學學生於日常生活中實踐孝親行為並作為同儕間仿效之對象，特設置「詹德山先生孝親紀念獎學金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第二條 核發對象：應用經濟學系學生。

第三條 申請時間：每年3月8日前。

第四條 資格：

(一)本系學生(含大學部、碩士及博士班)有孝親之具體事蹟、表現者。

(二)無記過以上之處分。

第五條 獎勵名額及金額：每名獎勵金額一萬五千元，共計二名。

第六條 申請方式：填妥申請表，連同前一學期成績單及孝親之具體事蹟資料於期限內送至系辦公室。學生申請獎學金相關表件內容將於審核後發還給學生，如未取回將於一周後銷毀之；獲獎結果將永久保存。

第七條 審核方式：

(一)需經本系導師會議審核通過。

(二)書面資料審查為主，必要時得請申請者於會議中說明。

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訂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